

“市级党委政府出台支持检察机关加强检察建议工作意见的文件,这在湖南省开创了先河,也让检察建议长出了‘利齿’,露出了锋芒。”8月2日,娄底市检察院召开“加强检察建议工作”新闻发布会,详细介绍娄底市检察机关探索推进检察建议刚性化建设、市委办市政府办出台《关于支持检察机关加强检察建议工作的意见文件》的情况。

娄底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、副检察长黄劲,检委会专职委员张秀华出席,

发布会由娄底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刘道阳主持。10多家省市新闻媒体参加发布会,部分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人民监督员、特约检察员应邀参加。

会上,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、副检察长黄劲介绍,加强检察建议工作,努力使检察建议做到刚性、做成刚性是娄底检察机关为适应检察改革新形势新要求,实现法律监督双赢多赢共赢的重大举措。

娄底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、检

察长李芳芳指出,《意见》是推动高水平建设法治娄底的重大举措,是市委市政府在新时期大力支持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重要决定,全市检察系统将组织认真学习、贯彻落实,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和支持。

此次出台的《意见》将给娄底检察工作带来什么变化?娄底检察机关又将如何具体贯彻落实《意见》呢?本报对此进行了解读。

# 漫说“检察建议”

## ——我市出台《意见》探索推进检察建议刚性化建设

1

### 如何增强检察建议的刚性?



娄底检察机关成立了由李芳芳检察长牵头,检委会专职委员张秀华任组长,法律政策研究室、办公室相关人员组成的专题调研课题组,重点围绕检察建议的刚性化建设、监督落实、效果评估等内容进行实证调研。

确定了冷水江市检察院作为检察建议刚性化工作的试点单位。



今年3月,在市委常委会上,娄底市检察院请求市委支持检察机关加强检察建议工作,建议市委市政府出台《关于支持检察机关加强检察建议工作的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意见》),会议最终研究同意制订。

2

### 我市如何支持检察建议工作?



开创全省先河,市委办市政府办出台支持文件。7月18日,中共娄底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正式出台《关于支持检察机关加强检察建议工作的意见》(以下简称意见)。《意见》的出台,充分体现了党委政府对检察工作的高度重视与支持,这既是推进娄底法治政府建设,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重要举措,也是检察机关立足法律监督职能,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检察建议工作的重要途径。

我市被建议单位要高度重视检察机关提出的检察建议,针对检察建议指出的问题和薄弱环节,要组织相关人员,召开专题会议查找问题根源,研究制定整改措施,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相应处理,并书面回复检察机关。



检察建议工作将纳入党委、人大、政府履职评议和工作内容,规定被建议单位无正当理由不予整改或者整改不到位的,检察机关可以将检察建议抄送同级党委、人大、政府反映有关情况。

被建议单位对检察建议的回复、整改、落实和反馈情况纳入综合评价体系。

3

### 娄底检察机关如何贯彻落实?



第一步:抓学习、促认识,全市两级检察院党组以党组会、检委会、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等多种形式,认真组织学习市委市政府出台的《意见》;

第二步:明责任、促落实,将检察建议工作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来抓,形成“头雁效应”;



第三步:严管理、促规范,全市两级检察机关将规范检察建议书的制作格式、制作流程,完善检察建议提出交办、跟踪督促、效果评估等办法;

第四步:改方式、促质效,实现从“重数量、重规模”向“重质量、重效果”的转变,最大限度保障每一份检察建议“落地有声”;

第五步:抓培训、促能力,推行典型检察建议通报、优秀检察建议评比活动,提升示范效应,激励和鞭策检察干警敢于担当、善于作为。

(肖鹤 柳勇 谢特波)